

2021 年淄博市临淄区农业 农村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三）指导全区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

（四）指导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五）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的监督管理。

（六）负责食用农产品（不含干果）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七）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

（十一）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十二）指导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十三）指导推动农业对外合作。

（十四）负责本部门 and 代管、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 work。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局人员编制为 105 人，实有 111 人，退休 105 人，遗属 21 人。

局机关内设 7 个科室有：办公室、财务科、发展规划科、农村事业促

进科（挂人才科牌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挂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办公室牌子）、种植业管理科、畜牧农机渔业管理科，局代管 2 个全额事业单位，下属 1 个全额事业单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所属 3 个全额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 2、淄博市临淄区农村改革发展服务中心
- 3、淄博市临淄区畜牧渔业农机服务中心
- 4、淄博市临淄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一、财政拨款	5318.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5318.15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三、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等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318.15	5318.15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318.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 差额	0.00				
六、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5318.15	支 出 总 计	5318.15	0.00	0.00

表 2.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
						小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事业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5,318.15	5,318.15	5,318.15	5,3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318.15	5,318.15	5,318.15	5,3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318.15	5,318.15	5,318.15	5,3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18.15	5,318.15	5,318.15	5,3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农业农村	4,018.15	4,018.15	4,018.15	4,0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01	201001	行政运行	2,050.15	2,050.15	2,050.15	2,05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02	201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08	201001	病虫害控制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09	201001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0.00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12	201001	农业生产发展	1,120.00	1,120.00	1,120.00	1,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22	201001	农村社会事业	30.00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24	201001	农田建设	20.00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26	201001	其他农业支出	88.00	88.00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53	201001	农村综合改革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01	99	2010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合计		5,318.15	5,318.15	2050.15	3268.00	
			2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318.15	5,318.15	2050.15	3268.00	
			2010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318.15	5,318.15	2050.15	3268.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18.15	5,318.15	2050.15	3268.00	
	01			农业农村	4,018.15	4,018.15	2050.15	1968.00	
213	01	01	201001	行政运行	2,050.15	2,050.15	2050.15	0.00	
213	01	02	201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0.00	300.00	
213	01	08	201001	病虫害控制	300.00	300.00	0.00	300.00	
213	01	09	201001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0.00	110.00	0.00	110.00	
213	01	12	201001	农业生产发展	1,120.00	1,120.00	0.00	1,120.00	
213	01	22	201001	农村社会事业	30.00	30.00	0.00	30.00	
213	01	24	201001	农田建设	20.00	20.00	0.00	20.00	
213	01	26	201001	其他农业支出	88.00	88.00	0.00	88.00	
213	01	53	201001	农村综合改革	1,300.00	1,300.00	0.00	1,300.00	
213	01	99	2010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00.00	1,300.00	0.00	1,300.00	

表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18.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318.15	5318.15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18.15	本年支出合计	5318.15	5318.15	0.00	0.00
四、上年结转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5318.15	支 出 总 计	5318.15	5318.15	0.00	0.00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	**	**	**	1	2	3	4	5
			合计		5,318.15	5,318.15	1648.98	401.17	3268.00
			2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318.15	5,318.15	1648.98	401.17	3268.00
			2010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318.15	5,318.15	1648.98	401.17	3268.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18.15	5,318.15	1648.98	401.17	3268.00
	01			农业农村	4,018.15	4,018.15	1648.98	401.17	1968.00
213	01	01	201001	行政运行	2,050.15	2,050.15	1648.98	401.17	0.00
213	01	02	201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0.00	0.00	300.00
213	01	08	201001	病虫害控制	300.00	300.00	0.00	0.00	300.00
213	01	09	201001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0.00	110.00	0.00	0.00	110.00
213	01	12	201001	农业生产发展	1,120.00	1,120.00	0.00	0.00	1,120.00
213	01	22	201001	农村社会事业	30.00	30.00	0.00	0.00	30.00
213	01	24	201001	农田建设	20.00	20.00	0.00	0.00	20.00
213	01	26	201001	其他农业支出	88.00	88.00	0.00	0.00	88.00
213	01	53	201001	农村综合改革	1,300.00	1,300.00	0.00	0.00	1,300.00
213	01	99	2010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00.00	1,300.00	0.00	0.00	1,300.00

表 6.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备注：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合计		2050.15	2050.15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13101]行政运行	工资福利支出	1449.32	1449.3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66	199.66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88	438.88

表 8.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合计		2050.15	2050.15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13101]行政运行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49.32	1449.32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17	391.17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	1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66	199.66

表 9.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编码和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其他自有资 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1.00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51.00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 村局	51.00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临淄区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 别划分— 优先保护类耕地管理 项目	51.00	51.0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2	3	4	5	6
合计		20.00	0.00	10.00	0.00	10.00	10.00
[2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00	0.00	10.00	0.00	10.00	10.00
[201001]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00	0.00	10.00	0.00	10.00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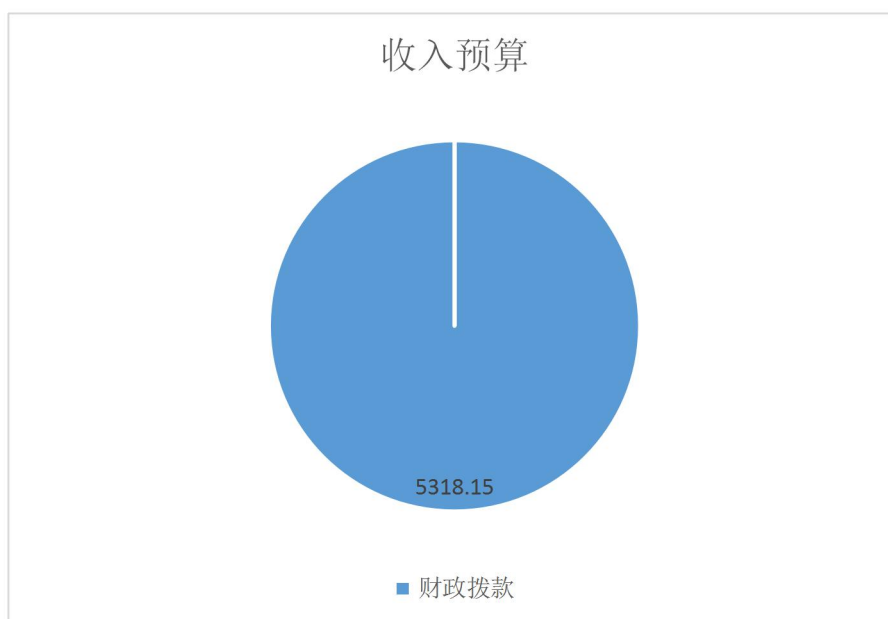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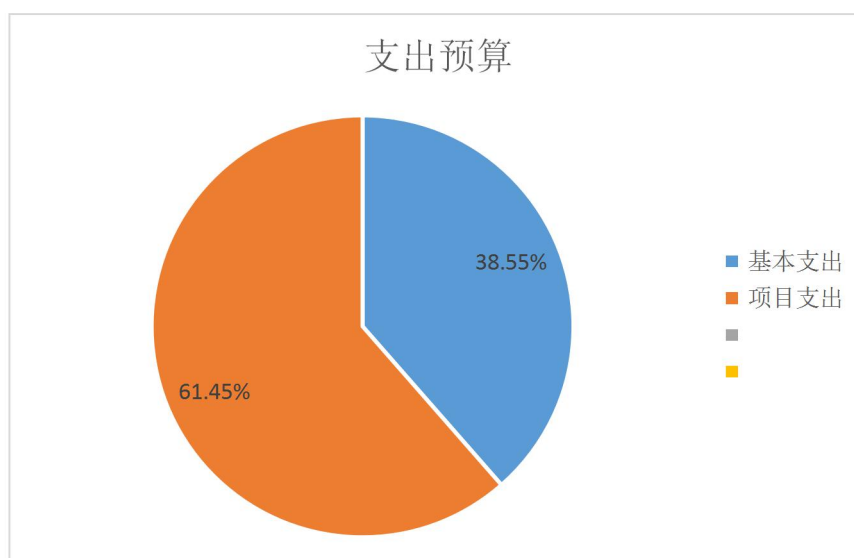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5318.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318.15 万元，占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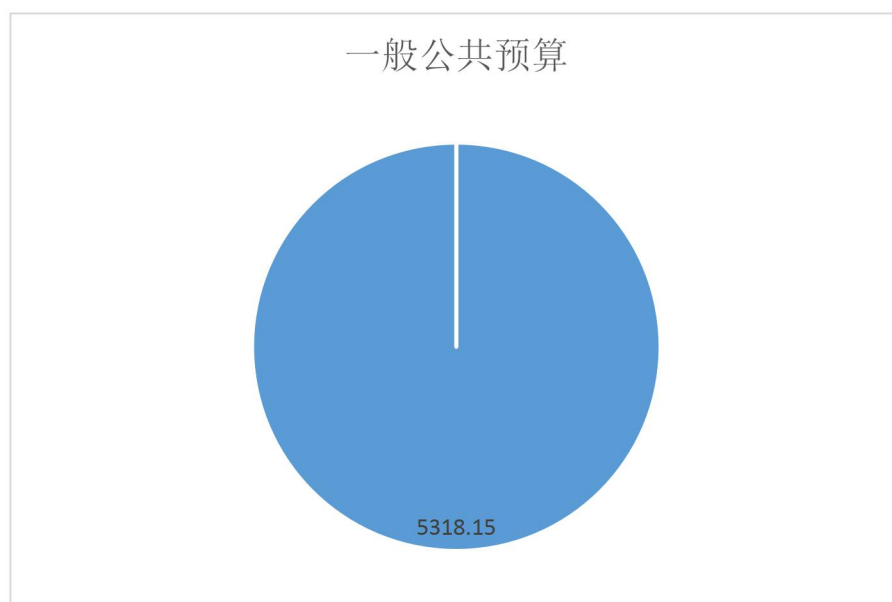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5318.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0.15 万元，占 38.55 %，项目支出 3268 万元，占 6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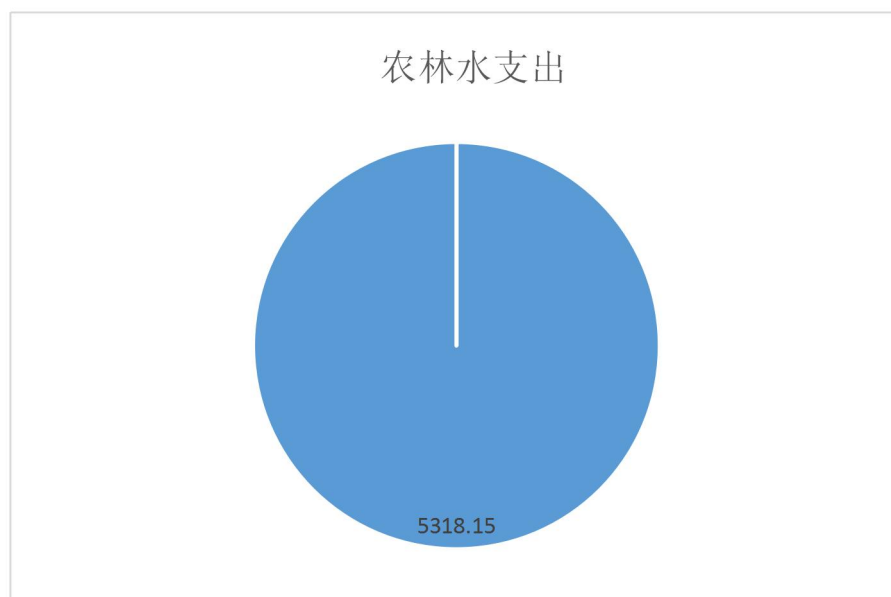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5318.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318.15 万元，占 100%。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318.15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5318.1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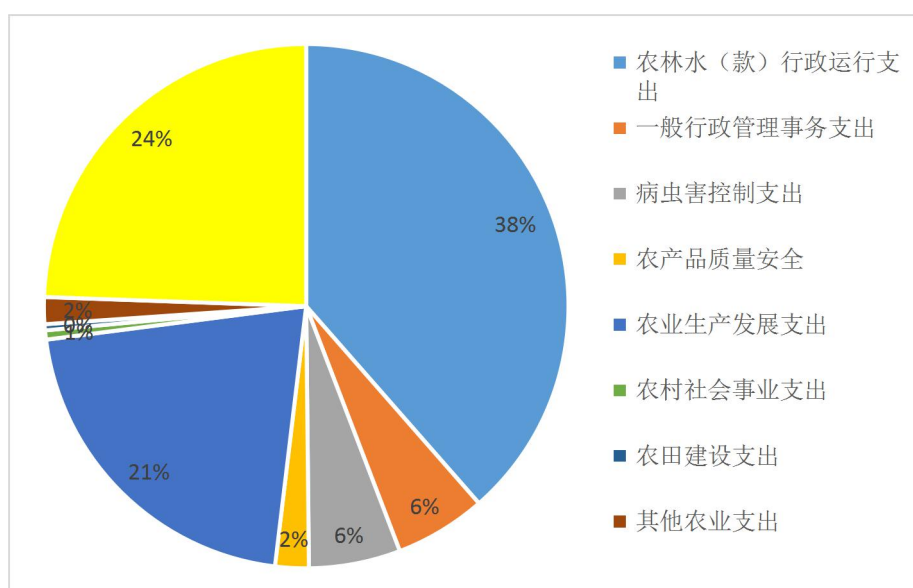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318.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8.85%，主要是项目增加。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5318.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39%，其中：农林水支出 5318.15 万元，占 100%。

具体情况如下：

农林水（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050.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6.1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40%；病虫害控制（项）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7.39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1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3.25 %；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 112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3.48%；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 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89 %；农田建设（项）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33%；其它农业（项）支出 88 万元，比上年增长 542.34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3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2050.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48.98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401.1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5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0 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局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01.17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8.08 万元，下降 1.97 %。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缩。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台、件、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财政拨款 3268 万元。具体情况见

绩效目标表。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一）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新增				
项目期限	2018-07-31 至 2019-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3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30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践行“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开启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新征程,根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的总体部署,结合我区实际,按照“以点示范、重点突破、整体推进、打造精品”的工作思路,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提质升级行动。对基础条件好、班子战斗力强、有集体经济支撑、群众积极性高的村,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创建;对基础条件一般的村,从实际出发,抓好垃圾处理、村庄绿化、庭院美化“一村一品”等工作;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提质升级行动;对基础条件较差的村,切实加大基础设施配套服务建设和产业发展力度,逐步开展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鼓励争创美丽镇。2018 年,建设省、市、区级示范村 31 个,通过示范带动,80%以上的村庄要基本达到美丽乡村创建标准。				
项目立项情况	1、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美丽村居建设“四一三”行动推进方案的通知 2、关于印发山东省美丽村居建设“四一三”行动推进方案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经临淄区区委、区政府常务委员会会议决议,省级示范村,区级财政每个村配套 100 万元;市级示范村,区级财政每个村配套 50 万元,镇(街道)财政 每个村配套 50 万元;区级示范村,区级财政每个村扶持 50 万元;示范村外建设村,区级财政每个村扶持 30 万元;实施平安乡村和平安小区创建、达到市级验收标准的村(小区),区财政平均每个村(小区)扶持 10 万元;第三方服务费约 300 万元,其中工程监理费约 150 万元,审计验收费约 150 万元。具体费用按照创建村建成后实际工程量核算。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2018 年度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18-07-31	2019-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18 年,建设省、市、区级示范村 31 个,通过示范带动,80%以上的村庄要基本达到美丽乡村创建标准。			2018 年,建设省、市、区级示范村 31 个,通过示范带动,80%以上的村庄要基本达到美丽乡村创建标准。	
实施期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指标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省级示范村(个)	3 个	
		数量指标	市级示范村（个）	8 个	
		数量指标	区级示范村（个）	20 个	
		时效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村民居住环境改善	是	
		生态效益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是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是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率	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省级示范村(个)	3 个	
		数量指标	市级示范村（个）	8 个	
		数量指标	区级示范村（个）	20 个	
		时效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村民居住环境改善	是	
		生态效益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是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是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率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二）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3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1、根据强制免疫需要,将疫苗及调拨、冷藏运输、免疫档案、免疫用耗材、人工、免疫效果评价、免疫副反应处置、应急物资储备、流行病学调查监测、村级防疫员培训、等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足额保障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需要,确保全区无重大疫情发生。 2、加大对病死畜禽危害、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力度,提高养殖场户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自觉性和法律意识。严控病死畜禽流入食品市场。 3、强化措施,切实提高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水平。严格落实补贴政策 and 养殖保险有关无害化处理前置政策,完善收集体系建设,建立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提升全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水平。		
项目立项情况	1、《2019 年淄博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及实施方案》 2、淄博市布鲁氏菌病防治计划(2017-2020 年) 3、2018 年淄博市省级以上财政部分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实施方案 4、《关于落实非洲猪瘟强制扑杀补助和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建设及运行经费政策的通知》 5、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项目+鲁动防指发【2016】2 号+关于维持胶东半岛无规定动物疫病区无疫状况的意见 6、山东省动物疫情应急物资管理暂行办法 7、淄博市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 8、山东省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管理暂行办法 9、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意见 10、淄博市农业农村局 淄博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11、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临淄区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12、淄博市农业农村局 淄博市财政局印发<关于扎实做好生猪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13、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淄牧字[2012]32 号 关于做好生猪规模化养殖场无害化处理补助相关工作的通知 14、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农办财[2011]163 号 关于做好生猪规模化养殖场无害化处理补助相关工作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面: 1、强免疫苗 93.5 万。国家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布病等实行强制免疫,所需疫苗由省畜牧局统一采购,费用由中央、省、市、区按比例负担,区级需负担 93.5 万元。经测算共需经费 416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承担 166.5 万元,省财政承担 62.5 万元,市财政承担 93.5 万元,区财政承担 93.5 万元。 2、强免“先打后补”4.15 万。国家推行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布病“先打后补”,在全省符合条件的养殖场推行,费用中央、省、市、区按比例负担,区级需负担 4.15 万元。经测算共需经费 3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承担 15.2 万元,省财政承担 5.8 万元,市财政承担 4.15 万元,区财政承担 4.15 万元。 3、应急物资储备 4 万元。更新到期消毒药、防护用品等。 4、实验室仪器设备购置 13.35 万元。2019 年实验室设备尾款 2.45 万元、购置灭菌柜 10.9 万元。 以上共计 115 万元。 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方面: 病死生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2021 年预计年处理病死猪 12 万头,其中 4.0465 万头每头需补助 80 元(上级财政资金 60 元,区级财政资		

	金 20 元），7.9535 万头按照体长标准补助（补助资金由中央、省、市、区财政共同承担）。 总计预计需要补助资金 636.28 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185 万元。 本项目合计 30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面：对 H5 亚型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维持在 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 H5 亚型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 2、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方面：加大对病死畜禽危害、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力度，提高养殖场户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自觉性和法律意识。严控病死畜禽流入食品市场。强化措施，切实提高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水平。严格落实补贴政策和养殖保险有关无害化处理前置政策，完善收集体系建设，建立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提升全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水平。			1、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面：对 H5 亚型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维持在 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 H5 亚型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 2、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方面：加大对病死畜禽危害、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力度，提高养殖场户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自觉性和法律意识。严控病死畜禽流入食品市场。强化措施，切实提高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水平。严格落实补贴政策和养殖保险有关无害化处理前置政策，完善收集体系建设，建立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提升全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水平。	
实施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年度绩效指标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对 H5 亚型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群体免疫密度	90	%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100	%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年处理病死猪数量	12 万	头/只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集中免疫与日常补免结合，集中检测与日常监测结合	1	年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及时对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及时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强制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强制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覆盖率	100	%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	185	万元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疫苗费用、强免副反应处置经费、物资储备费用、免疫效果评价等防控经费	115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减少动物疫病，增加养殖户收入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防控动物疫病，确保公共卫生安全	是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防止病死猪流入市场，维护畜产品质量安全	维护	
	项目效益	生态效益	防控动物疫病，确保公共卫生安全，保障公众生活健康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防治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健康稳定发展	是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严厉打击病死畜禽乱扔乱抛行为，保证畜产品质量安全	维护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三）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1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1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根据《关于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创建活动的通知》（鲁农质监字〔2019〕33 号）和淄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19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淄农质监字〔2019〕14 号）文件要求，我区将继续以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巩固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区为总抓手，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担当作为，狠抓落实，确保不发生大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农产品检测合格率稳定在 98%以上，保持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高，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升级的农产品消费需求。其中涉及市对区民生考核事项有农产品安全检测合格率和“三品一标”面积占比。		
项目立项情况	1、淄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19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项目共计 110 万元。（1）支付 2020 年各镇、街道监管站取样、监管等工作经费，每个监管站 0.5 万元，计 5 万元；支付 2021 年各镇、街道监管站取样、监管等工作经费，每个监管站 0.5 万元，计 5 万元；共计 10 万元。（2）支付 2020 年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推广服务经费 30 万元；2021 年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推广经费预计 30 万元；共计 60 万元。（3）支付 2020 年农药残留快速检测设备采购费 15 万元；2021 年农药残留快速检测设备维护更新、检测试剂、卡片购买预计 10 万元；共计 25 万元（4）巩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基地运行水平。印制绿色原料生产基地所需规程等、对镇级基地标示牌进行维护、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大田试验等，计 15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	2020-01-01	2020-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巩固提升工作，顺利通过省第三方机构动态管理测评，继续保持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称号，积极争创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民生考核事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和“三品一标”产地认定面积占主要食用农产品总面积比例保持前列。	通过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巩固提升工作，顺利通过省第三方机构动态管理测评，继续保持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称号，积极争创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民生考核事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和“三品一标”产地认定	

				面积占主要食用农产品总面积比例保持前列。	
实施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基层监管人员培训	405 人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宣传培训	及时	
		质量指标	农产品农残检测合格率	98%	
		成本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经费	118.6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进一步提高全国绿色食品原料基地管理水平。印制绿色原料生产基地所需规程等、对镇级基地标示牌进行维护、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	是	
		社会效益	继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培训宣传工作，组织培训全区村级监管员和部分种植户，通过各种形式进行宣传	是	
		生态效益	化肥农药使用量下降	是	
		可持续影响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满意度	80%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基层监管人员培训	405 人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宣传培训	及时	
		质量指标	农产品农残检测合格率	98%	
		成本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经费	118.6 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进一步提高全国绿色食品原料基地管理水平。印制绿色原料生产基地所需规程等、对镇级基地标示牌进行维护、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	是	
		社会效益	继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培训宣传工作，组织培训全区村级监管员和部分种植户，通过各种形式进行宣传	是	
		生态效益	化肥农药使用量下降	是	

		可持续影响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满意度	8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四）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工作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31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12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1、工作运行人员经费方面: 为推动我区动物检疫、动物防疫、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监督管理、新农村工作等的开展, 严格规范动物防疫、检疫行为, 进一步提高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率, 加强对生猪屠宰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 确保临淄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实施本项目。 2、乡村之星项目: 为加快实施人才强区战略, 进一步发挥农村实用人才在推动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齐鲁乡村之星选拔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5〕135 号)、《关于修改〈齐鲁乡村之星选拔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8〕248 号) 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淄乡村之星选拔管理办法的通知》(淄政办字〔2019〕59 号) 要求, 开展 2021 年度乡村之星评选 10 名, 同事兑现 2019 年乡村之星管理期内奖励政策		
项目立项情况	1、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和完善村级动物防疫员管理制度的意见 2、强免计划淄牧渔字[2019]9 号淄博市畜牧渔业服务中心关于印发《2019 年淄博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及实施方案》的通知 3、会议纪要 4、临淄区人民政府会议纪要【2009】9 号 5、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乡村之星选拔管理办法的通知 6、临淄乡村之星选拔管理办法		
资金测算明细	(一) 检疫方面。 检疫工作费按照每人每年 4 万元发放, 全区共 55 名检疫员, 共计需要财政资金 220 万元。 (二) 派遣人员方面。 派遣人员主要工作任务为畜禽屠宰检疫监督执法、畜禽屠宰检疫检验辅助及其他工作, 按照区政府意见, 检疫监督工作产生的费用由区财政承担, 10 名派遣人员共需工作经费 49 万元。 (三) 村级防疫员方面。 根据当前实际情况, 充分发挥村级防疫员作用, 确保全区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按照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鲁政办字[2018]239 号文件做好改革和完善村级防疫员管理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淄政办字[2019]74 号) 文件规定, 结合我区实际情况, 全区 400 个自然村, 400 名村级防疫员, 按照每人每年 4 万元标准, 共需工作经费 160 万元。		

	按1个村一名防疫员、每人每年1200元标准计算，需48万，省级以上负担18万元，区级负担30万元。（四）拖拉机站精简人员方面。按照文件规定，精简人员生活补助每人每月510元，本单位共1人，全年需要1万元。（五）乡村之星方面：每次评选不超过10人，管理期内，每人每月享受区政府津贴500元。2020年度被评选人员2021年度发放6万元；2021年度被评选人员发放津贴6万元，合计12万元。本项目合计312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农业农村工作运行经费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检疫方面。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养殖场户报检的自觉性。加大执法，严厉打击逃避检疫违法违规行为，提高检疫率。严格落实检疫申报制度，规范检疫程序。我区产地检疫采取养殖户自行申报的方式，严格实行到场或指定地点实施检疫。对检疫合格的，依法出具产地检疫合格证明，不合格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依照农业部和省的规定，跨省调运动物在检疫申报时，严格现场检疫，认真核查出栏动物的养殖档案记录、畜禽标识佩戴、健康检查、强制免疫、疫病检测，严格出证条件。对不符合规定的，一律不准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强化对定点屠宰场的监管，督促定点屠宰企业落实“瘦肉精”同步监测制度，倒逼生猪、肉牛、肉羊养殖场执行相关安全生产规定。 2、派遣人员方面。规范现有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落实屠宰企业主体责任、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一是督促屠宰企业履行好主体责任，坚守“五个严禁”红线不可越，“五个应当”责任必履行，“八本台账和一个交接单”必须填写，严把“四个”关口“四不准”要到位；二是强化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监管，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屠宰病死猪、为生产加工“地沟油”提供原料等违法行为；三是加强屠宰检疫监督，严禁未持有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的动物入厂、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动物产品出厂，坚决杜绝只出证不检疫、不按程序检疫等违法违规行为。 3、村级防疫员方面。要求各镇、街道防疫人员，各负其责，科学开展动物防疫工作，减少动物疫病的危害，保障畜牧业持续稳定发展，维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持疫情平稳。 4、乡村之星方面：有利于加快实施人才强区战略，进一步发挥农村实用人才在推动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1、检疫方面。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养殖场户报检的自觉性。加大执法，严厉打击逃避检疫违法违规行为，提高检疫率。严格落实检疫申报制度，规范检疫程序。我区产地检疫采取养殖户自行申报的方式，严格实行到场或指定地点实施检疫。对检疫合格的，依法出具产地检疫合格证明，不合格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依照农业部和省的规定，跨省调运动物在检疫申报时，严格现场检疫，认真核查出栏动物的养殖档案记录、畜禽标识佩戴、健康检查、强制免疫、疫病检测，严格出证条件。对不符合规定的，一律不准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强化对定点屠宰场的监管，督促定点屠宰企业落实“瘦肉精”同步监测制度，倒逼生猪、肉牛、肉羊养殖场执行相关安全生产规定。 2、派遣人员方面。规范现有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落实屠宰企业主体责任、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一是督促屠宰企业履行好主体责任，坚守“五个严禁”红线不可越，“五个应当”责任必履行，“八本台账和一个交接单”必须填写，严把“四个”关口“四不准”要到位；二是强化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监管，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屠宰病死猪、为生产加工“地沟油”提供原料等违法行为；三是加强屠宰检疫监督，严禁未持有动物检	

				疫合格证明的动物入厂、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动物产品出厂，坚决杜绝只出证不检疫、不按程序检疫等违法违规行为。 3、村级防疫员方面。要求各镇、街道防疫人员，各负其责，科学开展动物防疫工作，减少动物疫病的危害，保障畜牧业持续稳定发展，维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持疫情平稳。 4、乡村之星方面：有利于加快实施人才强区战略，进一步发挥农村实用人才在推动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实施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检疫员人数	55 人	
		数量指标	乡村之星人员数量	20 人	
		时效指标	及时进行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对管辖范围内动物进行防疫	及时	
		质量指标	有效控制动物疫病防控	有效	
		质量指标	规模养殖场检疫申报率、肉品出厂检疫率、合格率达标	100%	
		成本指标	农业农村工作运行人员经费	312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有效控制动物疫病，提高养殖户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	推动我区动物检疫、动物防疫、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监督管理、新农村工作等的开展，严格规范动物防疫、检疫行为，进一步提高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率，加强对生猪屠宰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临淄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是	
		生态效益	防控重大动物疫情，科学开展动物防疫工作，减少动物疫病的危害，保障畜牧业持续稳定发展，维护人民身体健康。	是	
		可持续影响	推动我区动物检疫、动物防疫、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监督管理、新农村工作等的开展，严格规	是	

			范动物防疫、检疫行为，进一步提高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率，加强对生猪屠宰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临淄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对动物产品检疫满意率	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检疫员人数	55 人	
		数量指标	乡村之星人员数量	20 人	
		时效指标	及时进行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对管辖范围内动物进行防疫	及时	
		质量指标	有效控制动物疫病防控	有效	
		质量指标	规模养殖场检疫申报率、肉品出厂检疫率、合格率达标	100%	
		成本指标	农业农村工作运行人员经费	312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有效控制动物疫病，提高养殖户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	推动我区动物检疫、动物防疫、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监督管理、新农村工作等的开展，严格规范动物防疫、检疫行为，进一步提高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率，加强对生猪屠宰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临淄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是	
		生态效益	防控重大动物疫情，科学开展动物防疫工作，减少动物疫病的危害，保障畜牧业持续稳定发展，维护人民身体健康。	是	
		可持续影响	推动我区动物检疫、动物防疫、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监督管理、新农村工作等的开展，严格规范动物防疫、检疫行为，进一步提高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率，加强对生猪屠宰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临淄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是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	市民对动物产品检疫满意率	90%	

		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五）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临淄区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 优先保护类耕地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6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1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是土壤污染防治的重要基础性工作，是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耕地安全利用是各级政府必须完成的“硬任务”， 是国家考核地方政府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和中央环保督察的重点内容，并纳入了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度执法检查，2020 年省委一号文件对该项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各地要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力有效措施，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我区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土壤污染防治的决策部署，按照既定工作安排和时间节点，积极行动，按照“分类施策、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的工作思路，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核心，以实现临淄区耕地土壤可持续利用为基础，立足临淄区实际情况，全面完成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工作，区内耕地总面积为 527867.91 亩，全部划分为优先保护类耕地，无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下一步将落实农用地分类管理，推进淄博市临淄区优先保护类耕地土壤环境保护推动耕地分类管理。		
项目立项情况	1、淄博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2、关于印发山东省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成效综合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该工作共需资金 61 万元。 1. 农业投入品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 10 万元，其中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 2020 年工作绩效资金 8.024 万元，废弃农膜回收整治及肥料包装废弃物处置工作 1.976 万元。 1.6 个土地复垦地块取样监测，每个点约 7.5 万元，共 45 万元。 2. 农用地土壤详查中抽取 30 个点位进行取样监测，每个单位大约 2000 元，共计 6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临淄区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 优先保护类耕地管理项目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大以来党中央、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系列部署要求，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出发点，将优先保护类耕地划为基本农田，并以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为重点，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的工作思路，形成保护有力、建设有效、管理有序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土壤环境保护制度，促进土壤资源永续利用，保障临淄区绿色农业发展。全区优先保护类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耕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为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大以来党中央、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系列部署要求，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出发点，将优先保护类耕地划为基本农田，并以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为重点，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的工作思路，形成保护有力、建设有效、管理有序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土壤环境保护制度，促进土壤资源永续利用，保障临淄区绿色农业发展。全区优先保护类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耕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实施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取样点位数量	完整	
		时效指标	及时取样监测	及时	
		质量指标	及时取得监测数据	合格	
		成本指标	监测支出合理	合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管控	意愿强烈	
		生态效益	保障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及质量	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很满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取样点位数量	完整	
		时效指标	及时取样监测	及时	
		质量指标	及时取得监测数据	合格	
		成本指标	监测支出合理	合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管控	意愿强烈	
		生态效益	保障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及质量	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	满意度	很满意	

		象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六）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农业保险项目配套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12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12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1、种植业保险方面: 为切实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和应对灾害风险的能力,助力现代农业发展和农民持续稳定增收,以持续推动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为目标,加大对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农业保险支持力度,进一步提升适度规模经营农户防范和应对大灾风险的能力,培育和壮大农业发展新动能,保障全区农业农村经济健康稳定发展,特实施 2020 年政策性种植业保险项目特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配套项目。 (一)政策性小麦、玉米保险 全区 2021 年计划政策性小麦、玉米大灾保险投保面积 50 万亩,共计签单保费 1128 万元。其中:普通种植户投保面积 42 万亩,保费 20 元/亩,签单保费 840 万元;种粮大户投保面积 8 万亩,保费 36 元/亩,签单保费 288 万元。农户承担签单保费的 20%(农户自筹部分由区财政承担)金额为 225.6 万元。政策性小麦、玉米保险需区级财政补贴 225.6 万元。(二)政策性温室大棚保险 全区 2020-2021 年度计划政策性温室大棚保险投保面积 4.5 万亩,温室大棚保险保费 570 元/亩,预计签单保费 2565 万元。政策性温室大棚保险保费的 15%由区财政承担,共需区级财政补贴 384.75 万元。共需区级财政资金 610.35 万元。 2、养殖业保险方面:创新特色畜牧业保险,建立畜牧业生产风险分散机制,建立健全适合临淄区情的以政府、保险、农民“三位一体”的畜牧业风险分担机制。完成全区能繁母猪 2.5 万头、育肥猪 30 万头、奶牛 0.15 万头的政策性养殖保险投保以及区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1414.6 万元,其中上级资金 1129.05 万元,区级资金 285.55 万元。 3、地方特色农业保险方面:为了临淄区生猪养殖业提供全产业链保险保障服务,促进淄博市生猪养殖产业发展,利用“保险+期货”模式锁定农户饲料养殖成本,最大限度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对生猪养殖造成的不良影响,提高养殖户的收入保障,完善市场化的农业风险分散机制,推动农业保险转型升级。为了提高杂粮种植防范自然灾害的能力,开展杂粮种植保险以奖代补项目,保障杂粮稳定生产,促进农民增收。		
项目立项情况	1、山东省农业大灾保险试点工作方案 2、山东省农业保险新增补贴品种实施方案 3、2020 年临淄区玉米大灾保险实施方案 4、临淄区 2019-2020 年度温室大棚保险实施方案 5、2020 年临淄区小麦大灾保险实施方案 6、政策性养殖保险+关于进一步扩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品种的通知+鲁财金【2013】44 号 7、关于印发《山东省畜牧业养殖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 8、淄财金[2019]24		

	号《关于开展省财政对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工作的通知》		
资金测算明细	种植业保险：（一）政策性小麦、玉米保险方面 根据省农业厅、省财政厅、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和中国保监会山东监管局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大灾保险试点的通知》（鲁农种植字〔2017〕25号）文件要求，实施2021年政策性小麦、玉米大灾保险项目，各级分担金额比例：中央45%、省20%、市15%、农户20%。根据2012年区常委会会议决定，农户自筹保费（20%）由区财政承担。（二）政策性温室大棚保险方面 根据省农业厅、财政厅、林业厅、金融办和中国保监会山东监管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保险新增补贴品种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农种植字〔2013〕16号）和省农业厅、财政厅、金融办和中国保监会山东监管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山东省温室大棚保险条款2019年版〉的通知》（鲁农种植字〔2018〕79号）文件要求，以及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金〔2017〕27号）和《关于加强我省温室大棚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工作的通知》（鲁财金〔2018〕62号），省财政厅、发改委、农业农村厅联合印发的《关于温室大棚和大蒜享受中央财政对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奖补支持的通知》（鲁财金〔2019〕31号）文件规定，我区实施2020-2021年度政策性温室大棚保险项目，温室大棚保险保费570元/亩，保费各级财政分担金额比例：中央25%、省22%、市10%、区15%、农户28%。 养殖保险：（一）能繁母猪每头保费90元。2020年计划投保2.5万头。 中央负担40%，即36元，共计90万元； 省级负担15%，即13.5元，共计33.75万元； 市级负担10%，即9元，共计22.5万元； 原区财政负担15%，即13.5元，2017年提升区级承担标准，由13.5元提高至23.5元。 区财政需负担58.75万元。（二）育肥猪每头保费48元。2020年计划投保30万头。 中央负担40%，即19.2元，共计576万元； 省级负担15%，即7.2元，共计216万元； 市级负担10%，即4.8元，共计144万元； 区财政负担15%，即7.2元。2020年区财政需负担216万元。（三）奶牛每头保费480元。计划投保0.15万头， 中央负担40%，即192元，共计28.8万元； 省级负担15%，即72元，共计10.8万元； 市级负担10%，即48元，共计7.2万元； 区财政负担15%，即72元，财政需负担10.8万元。 以上合计需区财政承担285.55万元 地方特色农业保险： 玉米3万吨、豆粕1.5万吨，杂粮种植保险计划投保面积1.5万亩，保费初步估算约402万元。区县财政理论上先行补贴项目保费（预估321.6万元） 一是区县财政理论上先行补贴项目保费（预估321.6万元）后，市财政部门按照“以奖代补”特色农产品保险方案市县比例4:6进行奖励，奖励额度上限为50万元/单个项目，预计可申请补贴为市级奖励补贴50万，县级财政补贴金额降为220万元。 二是农户自行承担20%，即80.4万元后。如发生保险理赔，理赔金打入各参保户账户。 三是畜牧特色保险由永安期货保险公司向大商所申请“大商所企业风险管理计划”场外期权项目补贴，如项目获批后，期货公司承担理论上由区县承担的135.8万元。 以上保险合计1120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微信、明白纸等方式，动员各方面力量做好政策宣传和解读工作，为承保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二是严格核实种植面积。各镇、街道配合承保机构按照文件要求开展面积核实工作，数据经各镇、街道审核公示后，形成正式的面积核定文件上报。三是严格开展验标。小麦、玉米、大豆保险承保机构对参保面积超过50亩（含）的种植大户逐个做好验标工作，对普通农户参保的每村抽检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承保户数的5%，最多20户；温室大棚保险实行逐个验标。四是公示参保和理赔情况。承保机构应以村为单位，在村“政务公开栏”，或通	2021-01-01	2021-12-31

	过互联网、短信、微信等方式，将惠农政策、承保情况、理赔结果、服务标准和监管要求等进行公示，做到公开透明。公示时间不少于 5 天。				
	2、政策性养殖保险投保			2021-01-01	2021-12-31
	3、地方特色农业保险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种植业保险：实现小麦、玉米政策性保险全覆盖，政策性温室大棚投保面积 45000 亩。 2、养殖保险：完成能繁母猪 25000 头，奶牛 1500 头，育肥猪 300000 头的保险收缴。 3、特色保险：通过开展生猪饲料“保险+期货”项目，如果玉米、豆粕等猪饲料成本上涨，超过保障价格，养殖户即可获得赔付，补偿养殖成本上涨带来的损失。实现杂粮种植保险投保面积 15000 万亩。			1、种植业保险：实现小麦、玉米政策性保险全覆盖，政策性温室大棚投保面积 45000 亩。 2、养殖保险：完成能繁母猪 25000 头，奶牛 1500 头，育肥猪 300000 头的保险收缴。 3、特色保险：通过开展生猪饲料“保险+期货”项目，如果玉米、豆粕等猪饲料成本上涨，超过保障价格，养殖户即可获得赔付，补偿养殖成本上涨带来的损失。实现杂粮种植保险投保面积 15000 万亩。	
实施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承包面积	58.3 亩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规范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优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	
		数量指标	能繁母猪数量	20000 头/只	
		数量指标	育肥猪投保数量	300000 头/只	
		数量指标	奶牛投保	1000 头/只	
		数量指标	玉米、豆粕投保数量	4.5 万公斤	
		数量指标	杂粮种植保险投保面积	15000 亩	
		时效指标	按生长季承保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保险费用收缴	及时	
		质量指标	符合省级保险条款	符合	
		质量指标	能繁母猪投保率	90%	
		质量指标	育肥猪投保率	85%	
		质量指标	奶牛投保率	10%	

		成本指标	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配套经费	112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全区农业农村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是	
		社会效益	提高农民抵御风险能力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提升适度规模经营农户防范和应对大灾风险能力	是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灾农户满意度	满意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承包面积	58.3 亩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规范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优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	
		数量指标	能繁母猪数量	20000 头/只	
		数量指标	育肥猪投保数量	300000 头/只	
		数量指标	奶牛投保	1000 头/只	
		数量指标	玉米、豆粕投保数量	4.5 万公斤	
		数量指标	杂粮种植保险投保面积	15000 亩	
		时效指标	按生长季承保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保险费用收缴	及时	
		质量指标	符合省级保险条款	符合	
		质量指标	能繁母猪投保率	90%	
		质量指标	育肥猪投保率	85%	
		质量指标	奶牛投保率	10%	
		成本指标	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配套经费	112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全区农业农村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是	
		社会效益	提高农民抵御风险能力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提升适度规模经营农户防范和应对大灾风险能力	是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灾农户满意度	满意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七）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预警站项目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1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5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预警站是农业部项目，是为全国、全省提供病虫害发生、发展及变化基础数据基层区域网点之一，并承担我区粮食果蔬病虫害发生、监控、预警及重大病虫害指导和协调控制工作。同时辐射周边 5 县 2 区农业有害生物预警及监控工作，该项目已完成建设，需常年正常运行，开展相关工作因此需要运行经费 15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淄博市临淄区等 5 个农业有害生物预警控制区域站项目初步设计与概算的批复 2、预警站建设批复			
资金测算明细	1、土地租赁费 6.5 万元；2、测报员、门卫、试验员劳务费共 6 万元；3、电费 1 万元；4、维修围栏 1.5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预警站运行项目		2019-01-01	2019-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病虫害发生情况，发布病虫害预测预报 10 期，重大病虫害预警等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指导全区种植户及时开展病虫害防治，在关键时期制定病虫害草鼠害的综合防治意见 2-3 期，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开展 3-5 期的病虫害及种植技术培训班。		根据病虫害发生情况，发布病虫害预测预报 10 期，重大病虫害预警等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指导全区种植户及时开展病虫害防治，在关键时期制定病虫害草鼠害的综合防治意见 2-3 期，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开展 3-5	

				期的病虫害及种植技术培训班。	
实施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维护病虫害监测点	6 处	
		数量指标	编发病虫情报（期）	10 期	
		时效指标	及时发现病虫害	及时	
		质量指标	粮食作物病虫害为害损失率	5%	
		质量指标	经济作物为害损失率	10%	
		成本指标	预警站项目运行经费	2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农民切身利益	是	
		社会效益	提高灾情应对能力	是	
		可持续影响	影响期限	1 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维护病虫害监测点	6 处	
		数量指标	编发病虫情报（期）	10 期	
		时效指标	及时发现病虫害	及时	
		质量指标	粮食作物病虫害为害损失率	5%	
		质量指标	经济作物为害损失率	10%	
		成本指标	预警站项目运行经费	2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农民切身利益	是	
		社会效益	提高灾情应对能力	是	
		可持续影响	影响期限	1 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八）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建成项目管护及美丽乡村审计项目		
主管部门编码	201	主管部门	[2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201001]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5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简介	1、项目建成管护方面: 高标准农田建成项目运行管护经费。 2、美丽乡村建设验收方面: 美丽乡村建设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载体和内容之一, 2019 年全区将继续推进实施美丽乡村建设, 坚持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村容村貌整治为主要内容, 以美丽乡村示范村和片区创建为重点的项目建设, 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持续提升全区乡村建设水平。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 2019 年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的意见》(临发〔2019〕16 号)文件要求, 各村建设项目竣工后, 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事业发展中心要组织第三方评估验收机构对各村工程统一进行审计、验收, 项目覆盖 9 个镇(街道)、116 个村(居)。		
项目立项情况	1、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管护办法》的通知 2、淄博市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护办法 3、《关于 2019 年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的意见》(临发〔2019〕16 号)		
资金测算明细	1、项目建成管护方面: 根据多年来项目管护经验, 要保证高标准农田项目正常运转, 每万亩项目区至少要投入管护资金 25 万元。2021 年管护面积 4.02 万亩, 预算总投资 100.5 万元, 其中区财政列支专项管护资金 20 万元, 作为管护补助资金, 其他不足部分由各项目镇财政自筹。 2、美丽乡村建设验收方面: 2019 年, 全区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整合中央及省市财政资金 7453.5 万元(中央财政资金 723.5 万元、省市财政资金 6730 万元), 列入本项目资金核算为 7140 万元。按照审计验收第三方服务费 0.5%的收费标准, 共需区级财政资金约 3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管护工程	2021-01-01	2021-12-31
	2、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验收	2021-01-01	2021-12-31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高标准农田建成项目管护方面: 管护范围内的建成土地治理项目各项工程损毁能够得到及时修复, 保证正常运转。 2、美丽乡村工程审计验收方面: 完成 2019 年度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工作。	1、高标准农田建成项目管护方面: 管护范围内的建成土地治理项目各项工程损毁能够得到及时修复, 保证正常运转。 2、美丽乡村工程审计验收方面: 完成 2019 年度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工作。	

实施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49200 亩	
		数量指标	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数量	5 个	
		数量指标	美丽乡村片区建设数量	4 个	
		数量指标	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及高铁沿线村庄数量	79 个	
		时效指标	及时维修损毁工程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审计验收	及时	
		质量指标	管护工程养护维修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是	
		成本指标	建成项目运行管护经费	20 万元	
		成本指标	验收审计费用	3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运行良好的经济效益	是	
		社会效益	建成项目区各项工程保持正常运转并长期发挥效益	是	
		社会效益	居民文明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	绿化覆盖率	35%	
		生态效益	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村容环境水平、较大水平改善村民的人居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	管护范围内的建成土地治理项目各项工程损毁能够得到及时修复，保证正常运转	是	
		可持续影响	村庄基础设施、治理效用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49200 亩	
		数量指标	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数量	5 个	
		数量指标	美丽乡村片区建设数量	4 个	
		数量指标	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及高铁沿线村庄数量	79 个	
		时效指标	及时维修损毁工程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审计验收	及时	
	质量指标	管护工程养护维修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是	
	成本指标	建成项目运行管护经费	20 万元	
	成本指标	验收审计费用	3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运行良好的经济效益	是	
	社会效益	建成项目区各项工程保持正常运转并长期发挥效益	是	
	社会效益	居民文明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	绿化覆盖率	35%	
	生态效益	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村容环境水平、较大水平改善村民的人居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	管护范围内的建成土地治理项目各项工程损毁能够得到及时修复，保证正常运转	是	
	可持续影响	村庄基础设施、治理效用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省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